**吕梁市高新技术发展研究院（原吕梁市军民融合协同创新研究院）**2021年度公开

招聘工作人员体检公告

吕梁市2021年度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已于11月28日完成，根据吕梁市高新技术发展研究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方案有关要求，经吕梁市高新技术发展研究院公开招聘工作领导组研究，现将体检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体检对象确定

体检由吕梁市高新技术发展研究院组织实施。（**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1. 体检时间及集中地点。

1、体检时间：2021年12月7日（星期二）上午8:20；集中时间上午7:30。

2、集中地点：吕梁宾馆北楼门口（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南中路268号）

三、体检注意事项

1、考生体检时必须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有效期内）、面试准考证、一寸照片一张。

2、体检期间，考生应严格遵守体检纪律，接受工作人员的统一管理，不准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不得以任何方式与外界联系。

3、体检前一天应清淡饮食，不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4、检前需空腹8—12小时，采血和B超后方可进食。

5、女性经期不做尿检；备孕、怀孕者不做X光片，怀孕者不做妇科检查。

6、对于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违纪违法行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7、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否则取消资格。

1. 疫情防控有关要求

1、考生须申报本人体检前14天健康、行程状况并如实填报《吕梁市2021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生健康状况、行程登记表暨考生承诺书》。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旅行史和接触史的考生，以及在体检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并取消体检资格。

2、应试人员在参加体检时须遵守以下疫情防控要求：体温检测<37.3度；健康码为绿码；通信行程卡无中高风险地区和疫情发生地所在地市旅居史、无星号（\*）标志、无异常提示；无与各地公布感染者行程轨迹有交集的。以上任一项不符合要求，不得参加体检。

3、体检前14天内有省外旅居史的返晋入晋人员，体检时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登记备案。无法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不履行登记手续的，不得参加体检。

4、参加体检时，考生须做好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防护口罩，除查验身份及需要摘除口罩进行体检的情形外，体检全程佩戴口罩。考生须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分散进入体检工作区域，进出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

联系电话：0358-2274014

附件：吕梁市高新技术发展研究院（原吕梁市军民融合协同创新研究院）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人员名单

 吕梁市高新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1年12月1日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准考证号** | **报名号** | **报考岗位** | **笔试成绩** | **面试成绩** | **总成绩** | **体检时间** |
| 1 | 刘雪琴 | 女 | 11423011820 | 001007 | 专业技术岗位 | 76.2 | 79.57 | 77.548 | 2021年12月7日 |
| 2 | 闫少聃 | 女 | 11423012618 | 001411 | 专业技术岗位 | 70.8 | 80.57 | 74.708 | 2021年12月7日 |

吕梁市高新技术发展研究院（原吕梁市军民融合协同创新研究院）

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人员名单